

生物质发电本不该遇到的“生死劫”

2018年11月7日，由国家可再生能源中心、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生物质能产业促进会三部门共同编制完成的《生物质电价政策研究报告》（以下简称《报告》）在北京新鲜出炉，《报告》显示，截至2017年，未列入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目录的补助资金和未发放补助资金共约143.64亿元，未纳入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支持目录的项目的总装机规模已达122.8万千瓦，约占生物质发电装机的8%。

近十五年来，我国生物质发电装机容量由2003年的150万千瓦发展到2017年的近1500万千瓦，截止2017年底，我国生物质发电并网装机容量1475.77万千瓦。这意味着生物质行业发展十分之快速。而生物质发电在承担了环保及民生等社会责任的同时，正在面临逐年上升的成本压力、严苛的环保要求等问题。在风电和光伏电价政策逐步收紧的形势下，生物质发电电价政策是否会受到影响，引起了行业、相关主管部门的高度重视。

原料成本高达70% 补贴是否到位已成“生死劫”

众所周知，生物质发电包括农林生物质发电、垃圾焚烧发电、沼气发电，无论哪一种发电形式，首当其冲处理的是垃圾、废弃物，对于生物质发电来说这是刚性需求，可以说，生物质发电具有环保属性；其次，农林生物质发电承担民用供热，生物质发电也具有民生属性。另外，生物质发电有别于风电、光伏行业，生物质发电行业大多为民营企业，且农林生物质发电存在高额的燃料收购成本，抗金融风险能力不及风电、光伏产业。所以，生物质发电行业是一个十分特殊的行业，尽管生物质发电并网装机容量仅占2%，但在可再生能源领域表现的愈发重要。

基于生物质发电的环保属性、民生属性，生物质发电行业呼吁维持电价补贴，这关系到企业的“生死存亡”。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政策研究室主任袁宝荣认为：“生物质发电行业属于重资产，投资大，利润薄，投资回收期比较长，对于农林生物质发电来说，收储原料（秸秆）成本占整个项目运营成本70%，原料不断涨价，成本随之上调。若不能及时发放补贴，对企业的经济效益、生存都非常大。风电、光伏补贴退坡机制已成大趋势所示，生物质发电行业不应该受风电、光伏电价退坡机制的影响而影响，未来应建立一个生物质发电项目专项电价补贴目录。”

生物质发电可借鉴《光伏扶贫电站管理办法》的激励政策模式，建立生物质发电项目专项电价补贴目录，通过单独列出生物质发电项目补贴目录，明确生物质发电项目补贴的优先性，明确生物质发电项目专项电价补贴目录的发布周期，考虑到农林生物质发电项目燃料收购直接关系到农民收益，建议专项电价补贴目录一年发布一次，及时发放补贴资金。

袁宝荣表示：“从电价补贴的角度，一个可持续、能够促进整个生物质发电产业健康发展的专项补贴，正在过程中。”

补贴与标准结合进一步规范生物质发电排放

环保排放标准的问题是摆在生物质发电行业的另一棘手问题。随着环保越来越受到重视，企业面临的压力也随之增大，生物质发电行业正不遗余力的加紧解决。

对于垃圾焚烧发电来说，去年年初，环境保护部组织在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开展“装、树、联”工作，全面提升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环境管理整体水平，这对于规范垃圾焚烧发电起到很好的作用。但是，对于建的较早的企业运用循环流化床技术，这部分企业在环保方面排放不达标，产生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特别是产生邻避效应较凸显。这就需要企业守法、合规去经营；另外，需要加强行业监管力度行业才能健康发展。

那么，该如何杜绝环保问题的发生？袁宝荣认为：“把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贴与行业监管相结合，环保排放标准达标的企业，发放补贴，否则反之。通过这种方式，可以督促企业更好的从环保的角度去做，让行业更加可持续、更规范的发展。”

另外，生物质行业面临的最大问题是没有专属于本行业的环保标准。

农林生物质发电依然是参照用煤的排放标准，而且要求超低排放。本身农林生物质发电含硫低，现在要求超低排放标准，这样生物质的成本会很高，所以，以煤的排放标准去衡量生物质的排放标准是非常不合理的。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能源评估部徐海红曾在2018全国农林生物质发电行业创新与发展高峰论坛上认为：“

现在的标准都是分成阶段的，不可以一刀切的，可以分区域、分情况来制定，对于京津冀地区可能要制定相对严格的标准，对于西南、西北地区可能就相对宽松。”

生物质热电联产或将成为主流

生物质是唯一一种可以产生多种能源产品的能源物质，生物质可以发电、供热、供气，即便如此，对于我们国家来说是不缺电的，国家缺热、缺气。在此背景下，去年，十部委印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国家能源局发改委下发《可再生能源生物质供热指导意见》，其中，生物质能可以直接提供热量的优势发挥出来，且可以灵活运用，可以替代燃煤锅炉非常好的方法，解决环保问题，合理布局，提供清洁的热能。

“从大的宏观形势来看，国家对生物质能的发展是加以肯定的，可以说为生物质能的发展，特别是在热利用这个方向提供很好的发展机遇。”袁宝荣说。

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在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引导下，农林生物质发电由纯发电改造成热电联产项目，垃圾焚烧项目也在改造成热电联产项目。袁宝荣认为，未来建立生物质发电专项补贴目录，国家认同的一定是热电联产项目。

据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生物质能供热发展的指导意见》，到2020年生物质热电联产装机容量超过1200万千瓦。今年年初，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开展“百个城镇”生物质热电联产县域清洁供热示范项目建设的通知》。“百个城镇”清洁供热示范项目将形成100个以上生物质热电联产清洁供热为主的县城、乡镇，以及一批中小工业园区。示范项目共136个，涉及20个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装机容量380万千瓦，年消耗农林废弃物和城镇生活垃圾约3600万吨。

在此基础上，未来热电联产项目会有所增加，袁宝荣进一步解释：“生物质能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根据项目指标完成情况，生物质发电项目（包括垃圾焚烧发电、农林生物质发电）的数量会增加。进一步说明，大的环境政策，宏观政策影响，均倾向于热电联产项目，所以，热电联产项目的数量将会增加。”

据生物质能产业促进会统计，截至2017年底，我国的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共计105个，约占项目总数的38.9%，总装机容量273.81万千瓦，约占总装机容量的39.1%。生物质发电产业有待依托热电联产改造来提升系统效率，提高生物质发电的技术经济性，以达到绿色可持续发展。

生物质发电想要可持续、高质量的健康发展，《报告》提出，可以借鉴国外生物质发电支持政策和管理办法，从电价补贴、项目管理、税收优惠、地方政府激励等方面进行改进。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32293.html>